

马克思“交往与自由”思想 视野下的网络交往自由探讨

黄继红

〔摘要〕 人们以计算机网络为中介进行的交往活动构成一种新型的交往行为——网络交往。网络具有匿名性和开放性等特征,使人们在网络空间的交往比真实世界的交往更为自由。文章从马克思关于“交往与自由”的相关论述这一特定视角入手,分析网络交往自由,探讨网络交往自由的积极意蕴。

〔关键词〕 马克思;交往与自由;视野;网络交往自由

〔中图分类号〕 B038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4769(2009)05-0179-04

一、网络交往与网络交往自由

40多年前,加拿大著名学者麦克卢汉一改传播学界沿袭多年的研究思路,把研究的重心放在媒介技术本身上,提出了著名的“媒介即讯息”^①理论。以媒介技术的发展为主要标志来划分人类文明,认为媒介技术在人类感官的比率和感知的速率上起着突出的作用,并因此影响人类的思维方式,从而影响社会的进程。“第一次革命是发明活字印刷术,那时在15世纪,它鼓励人的直线思维,鼓励人们以方便印刷书页视觉形态的方法去安排知觉。第二场革命是电力的新兴应用形态(电报、电话、电视、电脑等等),它使人们学会用方便的电子空间(cyberspace)的礼仪的方式来重新安排知觉。”^{〔1〕}人类因为工具而扩大了自我活动的“尺度”,而他认为不仅仅“尺度”的结果给人类带来深刻的影响,更把目光转到了“尺

度”本身所带来的意义上,而媒介几乎是人类参与世界的“尺度”得以扩展的全部物质载体,他由此断言“媒介即讯息”,也就是说“尺度”本身也意味着讯息。麦克卢汉以其特殊的方式创造了“地球村”和“信息时代”的“梦话”。1969年11月21日,科学家在加利福尼亚大学的计算机实验室连通了远在千里之外的斯坦福研究所的另一台计算机,《时代周刊》后来评说,这些研究者根本没有想到,他们不只是连接了两台计算机,而是宣告网络时代的到来。网络时代的到来、信息高速公路的兴起以及信息时代的到来,使麦克卢汉的预言变成现实,使沉寂多年的麦克卢汉再次走红。

网络时代的到来,使人们深深感到:网络不仅仅是一种单纯的技术进步,更是人类社会全面而深远的变革,它正在导致包括生存方式、交往

①“媒介即讯息”即任何媒介(即人的延伸)对个人和社会的影响,都是由新的尺度产生的;我们的任何一种延伸(或曰任何一种技术),都要在我们的事物中引进一种新的尺度。任何媒介或技术的“讯息”,都是由它引起人间事物的尺度变化、速度变化和模式变化的。参见〔加〕马歇尔·麦克卢汉《理解媒介——论人的延伸》,何道宽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0年,33-34页。

〔作者简介〕黄继红,西华大学物理与化学学院副教授,四川成都610039。

方式、组织方式、思维方式在内的人类存在方式的全面变革。网络以其“自由、平等、兼容、共享”等诸多精神原则为人类构筑了一个可以自由伸张个性、真实表达情感的虚拟生存空间和交往平台。它不仅可以让人们体会到突破规范带来的快乐和兴奋感，而且给人们提供了一个更加全面地释放和塑造自己的人性、更加充分地实现和发展自己创造力的新平台。网络的虚拟性、自主性，使人受社会约束、规范的一面大大减少，人的本我会大大地发泄和表露出来。网络成为“众人狂欢”的舞台，每个网民都可以充分地展示自己、表现自己。

人们以计算机网络为中介进行的交往活动构成一种新型的交往行为——网络交往。互联网具有匿名性和开放性等特征，使人们在网络空间的自我呈现比真实世界更为自由。人们在网络中可以任意地宣泄自己，人的行为可以不受任何外界的限制。在网络这个虚拟的世界里，人们实现了身份自由，从现实的束缚中挣脱出来，展开想象，任意驰骋。网络中的每一个成员可以最大限度地参与信息的制造和传播，这就使网络成员几乎没有外在约束，而更多地具有自主性。同时，网络是基于资源共享、互惠互利的目的建立起来的，网民有权利决定自己干什么、怎么干。网络的出现“为人实现人的这一自由本性提供了更为广阔的空间和更宽容的游戏规则”^[2]。网络可以使人们从工业时代单调、机械和片面的生活中解放出来，使人们能有更多的机会和空间去了解、施展和塑造自己的潜能和兴趣。“电脑及电脑所架构的网络，将使人类社会更加个性化，而个人生命的存在价值，也将因而获得无限的提升而被强调与重视。个人藉此可以重拾生命的尊严，人生亦将从前变得更为深刻、更有意义。”^[3]网络以其虚拟性和无限性消解了传统社会的物理时空距离，也“超越了现实社会对个体身份和角色的规定、实现个体的真实自我和潜意识需求”^[4]。网络空间是一个没有时空边界、没有身份、家庭和阶层等社会背景的虚拟社会空间。在这一虚拟空间中，社会成员消解了其在真实社会中的身份、阶层、

组织、群体差别和限制，由此一来，经典社会学用以划分阶层或阶级的财富、学历、职业、地位等概念也随之失去了作用。比尔·盖茨的名言是：“在网上没有人知道你是一条狗。”^[5]网络交往的这种虚拟性，彻底颠覆了理性主体的确定身份，使网络空间承担了罗尔斯正义理论中的一个假设的理想情景——“无知之幕”^①的功能，使网络交往的参与者可以躲在“幕”后摆脱束缚而畅所欲言。^[6]因此，网络“可以把现实世界的‘面具焦虑’转化为纯净而超然的游戏心境，在这片绿洲上享受净朗的艺术光辉，舒展美妙的生命意绪，挥洒个性的全部能量，遥寄人性的无限希望，达成艺术自由与生命自由的妙合无间”^[7]。网络时代的人类交往是自由的，这或许为马克思、恩格斯所设想的——“给所有的人提供真正的充分的自由”^[8]和“每个人的自由发展是一切人的自由发展的条件”^[9]——提供了技术层面的某种支撑。

高技术是一柄双刃剑，它能为社会开辟胜利的航程，也可能成为人类的掘墓者。马克思在一个半世纪以前就揭示了科学技术应用中产生的两面性问题，“技术的胜利似乎是以道德的败坏为代价换来的。随着人类愈益控制自然，个人却似乎愈益成为别人的奴隶或自身卑劣行为的奴隶。甚至科学的纯洁的光辉也只能在愚昧无知的黑暗背景上闪耀。”^[10]网络也伴随其负面效应而出现，网络犯罪、网络情杀、网络黑客等频繁见诸报端。我们不能视网络为“洪水猛兽”，“我们的责任，不是表达对于‘网络’这个独领风骚的‘当代英雄’的赞赏或鄙夷，而是努力去理解、适应、转化，尽可能在趋利避害中重建时代的精神、文化和学术”。^[11]海德格尔认为，技术不是技术的本质，技术并不是中性的，“技术是一种去蔽（Das Entbergen）之道。在揭示和去蔽发生的领域，在去蔽、真理发生的领域，技术趋于到场。”^[12]技术的本质在于：它出自于人，又反过来成为不由人控制的超然之物，使人片面地依照现代技术的要求去展现自己，构造自己的生存方式。因此，无节制的技术会导致人的存在的丧失，人的全面异化。为了克服现代技术对人的威胁，将人从危险

① “无知之幕”，即假定各方并不知道某些具体事实。首先没有人知道他在社会中的地位，即他的阶级地位和社会地位；他也不知道他在自然资产和自然能力的分配中的命运如何，不知道自己的智能和力量等等。另外，任何人不知道他的关于善的观念，不知道他合理生活计划的细节，甚至不知道自己的心理特征。最后，假定各方不知道他们自己的社会的具体情况，就是说，他们不知道社会的经济或政治状况，也不知道社会已达到的文明和文化阶段。罗尔斯以此作为判断社会基本善或正义的环境条件。参见〔美〕约翰·罗尔斯《正义论》，谢廷光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91年，150—151页。

的“座架”拯救出来，人需要寻求一个代表存在和真理的精神家园，那就是“诗”，即艺术的世界，因此人需要“诗意地栖居在大地上”，才能使人返回到存在本身。海德格尔在此道出科学技术需要人文精神对之制衡，人的技术片面性需要用人文精神来拯救。“没有科学的人文是残缺的人文，人文有科学的基础与科学的精髓。没有人文的科学是残缺的科学，科学有人文的精神与人文的内涵。”^[13]科学与人文应该是共生互动、相容互通的。网络交往自由就是在高技术条件下的自由，是体现科技与人文结合的最好注脚，也是人文理性对抗技术主义的有效武器，数字技术的人文文化就是技术的人性化。因此，网络既是一种技术，也是一种文化。^[14]

如何正确地认识网络交往自由？如何理解它与现实社会自由的关系？如何理解它与马克思主义自由观的关系？我们不能回避这些问题。我们只有在马克思主义自由观的指导下，用现象学的方法将其“还原”、克服“成见”，透过网络交往自由的现象，抓住网络交往自由的存在的本质，探索网络交往自由的本质及存在的积极意蕴。

二、马克思“交往与自由”思想

从人类社会发生的机制来看，个人是全部历史活动得以展开的首要前提，没有个人及其各种交往活动产生的各种关系，也就无所谓人类社会。作为个体的人的存在，不过是人进入社会生活的一个自然的前提，而人的活动内容和生活的过程，则要求人必须同他人结成特定的社会关系。人类社会最初的社会关系无疑就是简单劳动的组织形式，上升到历史发展的高度而言就是社会的生产关系。这就是说，生产关系的性质和内容构成了人进入社会生活之后的中心活动舞台，人的自由首先是在生产关系的框架下获得的，并且人的自由的发展也最终体现为对这种活动舞台的不断突破。对此，马克思指出：“个人怎样表现自己的生活，他们自己也就这样。因此，他们是什么样的，这同他们的生产是一致的——既同他们生产什么一致又和他们怎样生产一致。因而个人是什么样的，这取决于他们进行生产的物质条件。”^[15]而生产本身又是以个人交往（Verkehr）^①为前提

的^[16]，“自然界的属人的本质只有对社会的人来说才是存在着的；因为只有在社会中，自然界才对人来说是人与人之间联系的纽带，才对别人来说是他的存在和对他来说是别人的存在；只有在社会中，自然界才表现为它自己的属人的存在的基础。只有在社会中，人的自然存在才成为人的属人的存在，而自然界对人来说才成为人”^[17]。这就是说，物质生产实践中形成人与人的交往关系，形成人类社会。而人只有在社会才获得之所以成为人的本质，即人是在与他人交往的关系中才使自己成为人的。因此，马克思批判费尔巴哈将人的本质视为“单个人所固有的抽象物”，而强调“在其现实性上，它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18]。“是他们的活动和他们的物质生活条件，包括他们已有的和他们创造出来的物质生活条件。”^[19]因此，人是自然属性和社会属性相统一的人。马克思对人的自由本性的考察植根于现实的人及其各种交往活动所形成的社会关系，植根于人类社会实践活动。

人的存在和发展，是以人的活动的不断展开为基础的，而人的自由活动最终结果是不断超越自然必然性的束缚，从而使人获得自由而全面的发展。人类社会的历史就是“已成为桎梏的旧交往形式被适应于比较发达的生产力、因而也适应于进步的个人自主活动方式的新交往形式所代替”^[20]的过程。人的全面发展是人个性自由的全面展现，亦即人的本质的实现。人的本质“是一切社会关系的总和”^[21]。一切社会关系不外是人与自然、人与社会、人与人的关系，是人现实交往关系的抽象和实现。交往的方式和水平展现了人本质实现的状况，展现了人发展的程度，交往形式和内容的变化也必然推动人的发展。依照马克思的设想，自由交往是人的个性解放和全面发展的必要条件，而网络交往是交往发展的新阶段，因此网络交往的出现必然会对人的自由而全面发展造成新的影响。

同时，人的本质在于他的社会性，在于人的自由自觉的活动，而社会的本质在于它是人的社会。人们在网络中的交往活动结成了各种各样的社会关系，体现了人作为人的本质，也体现了人

^①“交往”（Verkehr）这个术语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一书中含义很广。它包括单个人、社会团体以及国家之间的物质交往和精神交往。马克思和恩格斯在这部著作中指出：物质交往，而首先是人们在生产过程中的交往，这是任何其他交往的基础。《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所用的一些术语：“交往形式”、“交往方式”、“交往关系”、“生产和交往的关系”，表达了马克思和恩格斯在这个时期形成的生产关系概念。参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年，790页。

的类本质。网络因为有人的参与和活动，成了人的网络，成了拥有各种社会关系的网络，被赋予了社会意义。作为“社会关系综合”的人与作为“机器生态”的网络有机融合最终形成了虚拟社会化的“网络社会”。网络社会中的人因网络的媒介作用而更加自由自觉地活动。

人的自由的实现，不能脱离特定的社会关系，更不能脱离特定的社会交往。因此，我们对人类自由的考察必须将人置身于一定的社会关系中、社会交往中。将这个问题延伸到网络社会，人类的自由在网络中的情况如何？是拓展了还是缩小了？是进步了还是倒退了？对这一点的回答，我们必须从人们在网络社会中的交往中来回答。网络交往自由有两个相互联系的层面——现实社会中受各种历史条件限制的不自由和虚拟的网络社会中由于“无知之幕”而造成的自由。人们在进行网络交往活动时，由于网络的虚拟性，使人类摆脱了现实社会中的各种局限性、偶然因素和各种社会条件对人的自由的限制。正如罗尔斯所说的对“原初状态”扬弃，而原初状态所扬弃的，恰恰是各种造成交往不自由的社会历史条件，也可以说是对“异化”的扬弃。由此，我们可以看出网络交往自由存在的积极意蕴。但网络交往自由是在高技术条件下，或者说是在“虚拟”环境中获得的一种自由。这种虚拟缺少道德舆论、内心信念和传统习惯等对个体交往行为的约束和监管，使得部分网络交往主体在网络交往过程中恣意妄为、忽视社会责任、忽视法律法规，进行网上犯罪，使人类自由的价值沦丧，给人类自由的

实现带来负面影响。

互联网是一种媒体，是继报纸、广播、电视之后的“第四媒体”。孙慕天称之为“世界4”，是“具有本体论意义的实在域”，人们可以“作为虚拟主体相对独立地进行活动，在网络空间中为自身价值的实现寻找机会”，“它预示了人的全新的主体性。”^[22]人成为沟通虚拟社会和现实社会的“桥”。网络社会的主体——人既是虚拟社会的主体，又是现实社会的主体。现实社会与虚拟社会共同构成了人类的生存空间和发展空间。虚拟社会和现实社会的以人为中介的关系向我们昭示，现实社会自由是虚拟社会自由的文化资源，虚拟社会自由是通过人这座桥把现实社会自由延伸到虚拟社会的结果。不汲取现实社会自由的文化资源，虚拟社会的自由将成为无根之木。同样，虚拟社会中的自由并不局限于虚拟社会中，它将通过人这座桥对现实社会中的自由产生不可小视的影响。如果我们视产生于工业社会早期的马克思主义自由观为现实社会中的自由、网络交往自由为虚拟社会中的自由，那么，它们之间的关系就不言自明。马克思主义自由观是网络交往自由的文化资源，网络交往自由必须从马克思主义自由观中汲取有益的文化养分。

总之，我们在探讨网络交往自由的积极意蕴的同时，也应当注意马克思的自由观的价值所在，不失时机地对之进行发掘和转化工作，找到马克思的自由观在网络时代的出场动力、在网络社会中的积极意蕴。这也是我们回到马克思主义本身，在新时代坚持与时俱进的关键所在。

〔参考文献〕

- [1] [加] 马歇尔·麦克卢汉. 理解媒介——论人的延伸 [M]. 何道宽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00. 4.
- [2] [4] [5] [7] 欧阳友权. 网络文学论纲 [M].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3. 5, 5, 5, 6.
- [3] [6] 黄少华. 重塑自我的游戏: 网络空间的人际交往 [M]. 兰州: 兰州大学出版社, 2002. 引言2, 121.
- [8]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21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69. 570.
- [9] [10]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1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75. 294, 775.
- [11] 陈卫星. 网络传播与社会发展 [M]. 北京: 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 2001. 198.
- [12] [德] 海德格尔. 人, 诗意地栖居 [M]. 郇元宝译. 广西: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0. 102.
- [13] 杨叔子. 科学人文, 和而不同 [N]. 科学时报, 2002-06-15.
- [14] 李伦. 鼠标下的德性 [M]. 江西: 江西人民出版社, 2002. 12.
- [15]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第3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72. 24.
- [16] [18] [19] [20] [21]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 第1卷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1995. 68.
- [17] 马克思. 1844年经济学一哲学手稿 [M]. 北京: 人民出版社, 2000. 75.
- [22] 孙慕天. 世界4 [J]. 自然辩证法通讯, 2000, (2).

(责任编辑: 李刚)